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6月12日上午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卫民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全体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 推选刘朝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刘朝田，男，汉族，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会计师、高级政工师职称。历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审计处处长，政治工作部部长、统战部长、企业文化部部长、思政会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处长；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恒源煤电董秘处处长、办公室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推选惠元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惠元白，男，汉族，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程度，会计师职称。历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兼主任会计师，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公司财务总监；集团公司投融资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恒源煤电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部长；安徽中安联合煤业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三日